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重庆市永川区建设中国科协

创新驱动示范市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永川府办发〔2023〕52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重庆市永川区建设中国科协创新驱动示范市的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9月15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永川区建设中国科协创新驱动

示范市的实施方案

为认真开展“创新驱动示范市”建设工作，按照中国科协《关于支持2023-2025年度创新驱动示范市建设的通知》（科协发创字〔2023〕24号）有关要求，结合永川实际，现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创新驱动发展的部署要求，围绕永川“一三五”总体发展思路，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积极融入“科创中国”平台，强化示范引领，激发创新活力，持续导入创新要素，促进科技成果转化，营造创新创业生态，发挥科技创新在经济高质量发展中的重要价值，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实现持续高质量发展。

二、建设目标

2023年全面启动“创新驱动示范市”建设各项工作，建立健全实施中国科协创新驱动示范市领导机制和工作机制，在全区上下形成创新驱动发展的浓厚氛围与合力；2024年不断丰富“创新驱动示范市”建设工作内容，汇集创新科技资源，集聚创新平台，培育创新主体，提升公民科学素质，创新驱动发展能力不断增强；2025年“创新驱动示范市”建设取得重大进展，整体创新能力大幅提升，高能级创新平台聚集成势，科技赋能产业发展成效显著，高素质科技人才支撑有力，创新创业生态更加优化，公民科学素质明显提升，创新驱动发展工作特色鲜明，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经验。

1. 主要任务

（一）实施创新主体培育提升行动。大力实施企业创新主体培育提升“663”行动计划，开展产业链科技招商，招商引资中科技创新项目比例不低于30%，落实高企、专精特新等企业优惠政策。实施优质企业梯次培育计划，构建科技企业“微成长、小升高、高变强”梯次型、全周期引育体系。试点建设创新联合体，提升中小企业创新能力。实施科技骨干企业提升行动，培育小巨人、单项冠军、隐形冠军企业。培育一批数字技术水平领先、应用效果显著的“智能工厂”。（责任单位：永川高新区管委会、区科技局，配合单位：工作专班相关成员单位）

（二）实施创新平台集聚提升行动。高水平建设运营永川科技创新中心，筹建智能网联汽车等产业技术研究院，布局省级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制造业创新中心。引导创新型领军企业与高校院所合作，创立技术创新中心、应用技术联合实验室等‘产学研用’融合发展的高质量科技创新平台。引进检验检测、工业设计、知识产权等一批专业化公共服务平台。加快西南大学生物产业基地、重庆绿色低碳能源科学技术研究院、重庆绿色电池研究院、西部宠物生命科学研究院、新领先重庆研究院、重庆交大永川研究院建设。加快建设渝西老年病临床医学中心、西部自动驾驶测试基地，持续引进国内外重点高校院所建设产业技术研究院。推进重庆文理学院新材料、新药、智能制造研发平台提档升级。提质发展环文理学院创新创业生态圈，大力引进一批科技创新、转移转化、创投服务等专业机构。（责任单位：永川高新区管委会、区科技局，配合单位：工作专班相关成员单位）

（三）实施创新人才引育提升行动。依托旺龙湖院士专家创新基地和绿色低碳能源研究院、绿色电池研究院等科研团队，精准引育一批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对接落实重庆卓越工程师培养专项和‘巴渝工匠’行动计划，发挥西部职教基地优势，健全产才融合的现代职教体系，建设“成就工程师的城市”。发挥海峡两岸合作区、西部陆海新通道等作用，推进跨海引智。（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永川高新区管委会、区科技局，配合单位：工作专班相关成员单位）

（四）实施产业创新攻关提升行动。利用“科创中国”平台、重庆国家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区平台资源，完善技术需求和成果对接渠道，推动华中科大、文理学院等高校重大科技成果在永转化。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和产业转型升级需求，深化“揭榜挂帅”攻关机制，突破一批产业关键技术，开发一批战略性产品，着力推进“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自主化。实施产学研用深度“融通工程”，健全科技服务体系，强化科技金融，打通成果落地“最后一公里”，积极对接长三角等发达区域，联动西部科学城、重庆两江新区，走进高校院所，主动承接成果溢出和产业转移。（责任单位：永川高新区管委会、区科技局，配合单位：工作专班相关成员单位）

（五）实施创新生态提升行动。深入开展企业创新积分制、科技金融“十百千万”专项行动等试点工作，推行企业“创新积分贷”，发展企业全生命周期科技金融服务。强化应用场景开放应用，加强未来产业创新场景供给，探索新模式、新产业和新业态。发展众创、众筹、众包等多种创业服务，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提升科技创业载体运营和管理信息化水平。用好小微企业税收优惠、研发投入加计扣除普惠政策，以及研发准备金等奖励政策，带动企业切实加大研发投入，成为创新主体。加大科技创新激励政策宣传力度，着力推动创新主体规模和创新能力跃升，加速培育产业发展新动能。做大知识价值信用贷款规模，成立产业引导基金，吸引基金管理机构来永建设天使基金、风投基金，为创新提供资本支持。开展川南渝西、泸永江科技合作，提升“永创汇”双创品牌能级。（责任单位：永川高新区管委会、区科技局，配合单位：工作专班相关成员单位）

（六）实施公民科学素质提升行动。积极推进新时代基层科普工作模式转型升级，整合科普资源，加强科普信息化建设，强化科学精神、科学方法和科学家精神的宣传，推动形成全社会讲科学、爱科学、学科学、用科学的良好氛围。针对不同人群拓宽形式和渠道推进全域科普，通过科技竞赛、一村一会一基地建设、技能培训、科技讲座、社区科普大学教学等科普活动不断提升全区公民科学素质。（责任单位：区科协、区科技局，配合单位：工作专班相关成员单位）

（七）实施决策咨询服务提升行动。积极争取全国学会和院士专家团队来永川开展调研，为永川打造现代制造业基地、西部职教基地，加快建设成渝双城经济圈桥头堡城市和临江国际枢纽城等重大问题提供决策参考。争取全国学会、国内外院士专家、高层次科技人才围绕智能网联汽车、高端智能装备等产业在永举办高峰论坛、学术交流会议，为永川产业发展提供决策咨询。（责任单位：永川高新区管委会、区科技局、区科协，配合单位：工作专班相关成员单位）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组建永川区建设中国科协创新驱动示范市工作专班，工作专班办公室下设在区科协，区政府办公室主任任办公室主任，区科协主要领导任常务副主任负责日常具体工作，全面推动“创新驱动示范市”建设有序开展。

（二）加强统筹协调

建立“创新驱动示范市”建设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协调解决试点工作难点、把握进度、明确任务，努力争取国家级、市级学会优质资源引入科技经济融合发展的工作体系。区级相关部门和园区要积极组织开展需求摸底，为实现供需有效对接、促进科技经济深度融合发展创造良好条件。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积极支持企业向上争取专项资金、产业引导股权投资基金等支持学术论坛、平台建设、技术开发、标准研制、人才培训等项目，保障建设工作的顺利实施。

1. 加强资金保障

区财政对“创新驱动示范市”建设工作预算专项资金，保障重大活动、重要学术研讨、学习培训交流的正常有序开展，保障“创新驱动示范市”建设工作目标任务按期完成，努力形成有特色、有亮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和做法。